

2022 年度南京市农业农村局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市农业农村局负责贯彻落实中央关于“三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三农”工作发展战略，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三农”工作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组织起草农业农村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组织实施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参与涉农财税、价格、收储、金融保险、进出口等政策制定。承担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具体工作。

（二）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指导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三）拟订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四）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

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五)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工作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机标准化生产及建设工作。负责渔政渔港监督管理。

(六)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地方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依法实施符合安全标准的农产品认证和监督管理。

(七)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推进农业绿色发展，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及农产品禁止生产区划定。推广休耕轮作提高耕地地力，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负责外来物种管理相关工作。

(八)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协调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拟订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制定兽药质量、兽药残留限量和残留检测方法地方标准并按规定实施。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依法开展农作物种子（种苗）、种畜禽、肥料、农药、兽药、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的相关许可与监督管理。指导和督办重大农业案件的处理。

(九) 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重大动物疾病防控。组织重大动植物疫病的防控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种子、化肥等救灾物资储备和调拨，提出生产救灾资金安排建议，指导紧急救灾和灾后恢复生产。

(十) 负责农业投资管理和农业领域投资促进工作。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市级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项目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市级财政项目的建议，按照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组织实施中央和省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项目。

(十一) 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生产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二) 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十三) 承办农业涉外事务工作，组织开展农业对外交流、农业利用外资、农业“走出去”、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国际经济技术交流合作，指导开放型农业发展，协助实施农业援外项目。

(十四)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市委农办综合处、市委农办督查考核处（审计处）、办公室、行政审批服务处（法规处）、政策与改革处、发展规划处、计划财务处、乡村产业发展处、农村社会事业促进处、开发指导处、农村合作经济指导处（市农村集体资产管理办公室）、市场与信息化处、科技教育处（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办公室）、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处、种植业管理处（农药管理处）、蔬菜园艺处、畜牧与畜禽屠宰管理处、兽医兽药处（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办公室）、渔业处、渔政监督管理处、农业装备处、种业管理处、农业生态建设与农村能源处、农田建设管理处、耕地质量保护处、组织人事处、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处。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南京市农业农村局坚持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统揽，务实谋划各项工作，统筹推进重点任务，持续加大对财政资金统筹整合和规范管理力度。

一是坚持党建引领，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全面落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力打造“惠农先锋”党建品牌。抓好理论武装，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制定《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计划》，坚持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召开党的建设工作会议和举办“喜迎二十大，建功新时代”活动。提升党建水平，抓实支部建设，建强战斗堡垒，深入开展“共学攻坚 6040”行动、“振兴有我不止步惠农先锋更前行”等主题党日活动 68 次，聚力打造

“一支部一特色”典型、“一支部一工作法”案例，推动党的建设和行政工作深度融合发展。压实党建责任，制定党建工作要点、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党建工作考核实施细则（试行）等。落实“三重一大”制度，制定局党委“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夯实决策基础，规范方法程序。全年召开局党委 22 次，专题研究“三重一大”决策事项，重大决策坚持集体研究、广泛讨论、民主决策，重要人事任免坚持提名考核、结果公示、纪检监督，重大项目与大额资金使用坚持公开透明、前置审查、多轮论证。

二是强化牵头抓总，“三农”工作组织统筹力度持续加大。抓好“三农”政策细化分解。全面推进落实中央、省市决策部署，细化制定了 32 项、96 条的《全市学习贯彻中央、省委一号文件精神重点措施项目化清单》。我市贯彻落实省委一号文件精神获省督查组充分肯定。抓好重点工作推进落实。印发年度农业农村工作要点、贯彻落实种业振兴行动方案若干政策措施、促进生猪产业持续健康发展实施办法、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推广工作方案、重大项目推进工作评估管理办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振行动计划、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等。贯彻年度省乡村振兴考核方案要求，优化完善街镇高质量发展评价体系。抓好农村地区疫情防控。统筹推动稳产保供等“三农”重点工作，推动落实扶持农业生产经营主体纾困解难稳定农业发展政策措施。牵头召开全市农业农村系统疫情防控视频会议，印发农业农村系统防控工作指引，编发督查简报 36 期。

三是锚定稳中求进，重要农产品综合生产能力不断巩固。稳定粮食产量。全年粮食播种面积 207.32 万亩，产量 99.03 万吨，完成省定目标任务。全力推进抗旱保生产，累计翻水约 8.6 亿方，组织农技人员 3000 余人次深入一线开展防灾减灾技术服务指导。提升供给质量。年末全市域内加域外能繁母猪存栏超 3 万头，超额完成省定目标任务，生猪累计出栏超 30 万头。实现水产品产量 12.3 万吨。全年蔬菜播种面积 120 万亩左右，产量 280 万吨左右，蔬菜自给率总体达到 40%，其中叶菜供给率近 70%，275 个基地纳入省“菜篮子”保供名录库。绿色优质农产品比重达 70% 以上，位居全省前列，全市地产农产品综合检测合格率达 99.6%。巩固生产基础。加快建设“吨粮田”，全年新增建设高标准农田 3.37 万亩，改造提升 4.35 万亩，3 个项目入选全省首批高标准农田示范项目。新增设施蔬菜园艺面积 1.26 万亩。建设耕地质量提升综合示范区超 1 万亩，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保持在 98% 以上。开展农业专家包区指导推进未利用耕地复耕复种工作。深化产销对接。发挥“食礼秦淮”“金陵味稻”等区域公用品牌助农带动作用，开展 40 多场“进广场、进企业、进基地”系列活动。设立全省首家全认证优质农产品展示中心，拓展优质农产品销售渠道。溧水区入选全国农产品冷藏保鲜整县试点。

四是突出市场导向，产业融合链动发展动能加快释放。创新载体平台。举办 12 场“科金兴农服务日”活动和南京市金融服务乡村振兴专场活动。组建优质稻米、绿色蔬菜等八个产业联盟，促进产业链上中下游农业企业抱团发展。推进 263 个农业主导产

业项目建设。“金陵惠农贷”等产品累计放贷超 157 亿元，贷款余额超 49 亿元，同比增长 32%。全市农业主导产业一二三产融合总产值近 350 亿元，增幅近 10%。强化项目招引推进。2022 年开工建设农业农村重大项目 229 个，总投资 475.23 亿元，与上年相比，项目个数增加 23 个，总投资增加 76.76 亿元。举办 4 场重大农业招商活动，利用社会资本 130 亿元，同比增长 36%。育强市场主体。累计发展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 236 家、年销售收入超 1700 亿元，数量及级别均位于全省前列，共有 7 家涉农企业上市，12 家在新三板挂牌，72 家在江苏股权交易中心农业板挂牌。累计培育区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 1568 家、区级以上示范社 717 家，同比分别增长 30%和 16%以上，在全省率先实现家庭农场服务联盟市、区全覆盖。启动实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振行动，举办首届“双优”合作社评选活动。20 家家庭农场被评为省首届“百佳家庭农场”。发展各类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 818 家，六合区冶山街道、善思服务组织入选全国农业社会化服务典型。新培育农业产业化联合体 20 家，累计达 73 家，辐射带动小农户超过 11 万户。促进产业融合。2022 “苏韵乡情”乡村休闲旅游农业（南京）专场推介暨第十八届中国·南京农业嘉年华签约总金额超 10 亿元。创新推出都市农园项目 20 个，开设南京都市农园社区体验中心。上线农旅服务平台“莱斯乡村”，带动周边农民增加各类销售超 1000 万元。全市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年接待游客超 3500 万人次、实现综合收入超 140 亿元。

五是增强科创赋能，农业物质装备水平不断提高。加快“一

区一中心”联动发展。国家农高区、农创中心集聚院士团队 10 多个、高新技术企业 50 余家，41 家市级以上农业园区实现分级管理。入围省级农业数字化建设整市推进试点，加快推进浦口国家级、溧水省级数字乡村试点地区建设，江宁区获评农业农村信息化发展先进县。推进科技成果转化。与省农科院签订“十四五”战略合作协议。联合南农大实施市级农业重大技术协同推广计划。一年来收集保护地方特色农作物种质资源 200 余份，全市通过国家、省级审定登记和获得植物新品种权的品种超过 30 个。全市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 72.8%。强化装备支撑应用。实施蔬菜生产机械化发展三年行动，开展 5 个粮食生产“无人化”农场建设。全市农作物耕种收机械化率达 85%以上。入选全国率先基本实现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的设区市名单。加强高素质农民培育。组织完成 2022 年 100 名“头雁种苗”培育对象的遴选推荐和集中培训，完成高素质农民培训 8908 人次。举办第六届农村创新创业项目创意大赛，扶持初始创业主体 170 余个。

六是聚焦生态宜居，农村人居环境持续美化。接续开展全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积极推广低成本、可持续、见实效的农村人居环境长效管护机制。全域建设美丽乡村宜居村。已启动年度 475 个宜居村建设验收评价工作，累计建成市级以上美丽乡村 2300 余个；创建省级特色田园乡村 14 个，超额完成年度任务，累计达 65 个。持续抓好长江十年禁渔。先后部署开展春季护鱼、夏秋季和冬季长江禁捕专项执法行动等活动，截至 12 月底，全市共办理渔业案件 655 件，罚款 28.89 万元。投放各类土

著物种 5000 多万尾。深入推进农业绿色发展。全市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 97%、秸秆综合利用率超 95%。在全省率先开展沿江 5 公里化肥限量使用试点工作。启动农业外来物种普查，清除加拿大一枝黄花面积超过 10 万亩。

七是坚持综合施策，农民生活水平稳步提升。持续深化农村综合改革。巩固提升村社分账改革成果，有关工作经验在全国推广。完成国家、省级农村改革试验任务评估验收。稳慎推进农村宅基地改革，指导各区加快制定出台农村宅基地管理工作意见。高淳区试点盘活利用闲置农房 1799 宗。全市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率超过 70%。下达 2022 年一事一议项目资金 13151 万元。推进脱贫成果巩固。对全市原建档立卡低收入农户继续开展动态监测。出台《南京市关于加强帮扶项目资产后续管理实施办法》《南京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积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新争取省级扶持集体经济项目 25 个，落实省市支持资金 2000 万元。新增农村产权流转交易 5586 笔，交易金额 12 亿元。20 家“工疗惠农”基地民宿村共接待疗休养 360 批次、10462 人次。深入研究、创新发展以特色种植、特色养殖、特色手工、特色休闲旅游、生产生活服务为重点的庭院经济，先期排出实施 47 个村（社区）、1505 个项目。

八是压实责任链条，农业安全生产形势平稳向好。强化责任落地落实。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批示指示精神，定期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例会，局主要领导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工作宣讲活动，班子成员带队开展安全检查 150 余次。强

化隐患排查整改闭环。突出农业机械、农药、畜牧屠宰、农村能源等重点领域监管，持续开展“铁牛卫士”等打非治违专项行动，持续开展农药及农业行业危化品集中治理，强化全市 12 家畜禽屠宰企业日常检查。抓好农机安全源头管理，全市共出动农机执法人员近 1200 人次，检查重点场所 400 多个次，办结处罚案件 176 件。强化应急能力建设。印发农业防灾减灾应急工作方案。强化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建设，针对性做好疫情防控、突发恶劣天气等应急处置演练。强化突发重大动物疫情应急处置，修订完善高致病性禽流感、突发重大动物疫情应急预案，举办应急处置演练活动。

第二部分
南京市农业农村局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368.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152.2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94.40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7,355.4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111.9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5,520.63	本年支出合计	15,261.7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39,048.80	年末结转和结余	39,307.70
总计	54,569.44	总计	54,569.4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南京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5,520.63	15,368.34						152.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94.40	4,794.4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409.61	1,409.61						
2080101	行政运行	1,409.61	1,409.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59.83	1,759.8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55.26	1,255.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4.40	334.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0.18	170.18						
20806	企业改革补助	1,479.34	1,479.34						
2080699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1,479.34	1,479.34						
20807	就业补助	59.57	59.57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59.57	59.57						
20808	抚恤	86.05	86.05						
2080801	死亡抚恤	86.05	86.05						
213	农林水支出	7,464.08	7,462.02						2.06
21301	农业农村	7,420.78	7,418.72						2.06
2130101	行政运行	5,937.02	5,934.96						2.06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99.16	1,199.16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0.97	20.97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09.00	109.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60.91	60.91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93.73	93.73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3.30	43.3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3.30	43.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11.92	3,111.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11.92	3,111.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2.98	672.98						
2210202	提租补贴	2,438.94	2,438.94						
229	其他支出	150.23							150.23
22999	其他支出	150.23							150.23
2299999	其他支出	150.23							150.2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5,261.73	13,675.11	1,586.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94.40	4,734.83	59.5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409.61	1,409.61				
2080101	行政运行	1,409.61	1,409.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59.83	1,759.8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55.26	1,255.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4.40	334.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0.18	170.18				
20806	企业改革补助	1,479.34	1,479.34				
2080699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1,479.34	1,479.34				
20807	就业补助	59.57		59.57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59.57		59.57			
20808	抚恤	86.05	86.05				
2080801	死亡抚恤	86.05	86.05				
213	农林水支出	7,355.41	5,828.35	1,527.05			
21301	农业农村	7,312.11	5,828.35	1,483.76			

2130101	行政运行	5,828.35	5,828.35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99.16		1,199.16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0.97		20.97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09.00		109.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60.91		60.91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93.73		93.73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3.30		43.3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3.30		43.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11.92	3,111.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11.92	3,111.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2.98	672.98				
2210202	提租补贴	2,438.94	2,438.9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368.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94.40	4,794.40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7,355.41	7,355.4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111.92	3,111.9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5,368.34	本年支出合计	15,261.73	15,261.7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8,899.4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9,006.02	39,006.0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8,899.4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54,267.75	总计	54,267.75	54,267.7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261.73	13,675.11	1,586.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94.40	4,734.83	59.5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409.61	1,409.61	
2080101	行政运行	1,409.61	1,409.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59.83	1,759.8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55.26	1,255.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4.40	334.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0.18	170.18	
20806	企业改革补助	1,479.34	1,479.34	
2080699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1,479.34	1,479.34	
20807	就业补助	59.57		59.57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59.57		59.57
20808	抚恤	86.05	86.05	
2080801	死亡抚恤	86.05	86.05	
213	农林水支出	7,355.41	5,828.35	1,527.05
21301	农业农村	7,312.11	5,828.35	1,483.76
2130101	行政运行	5,828.35	5,828.35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99.16		1,199.16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0.97		20.97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09.00		109.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60.91		60.91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93.73		93.73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3.30		43.3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3.30		43.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11.92	3,111.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11.92	3,111.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2.98	672.98	
2210202	提租补贴	2,438.94	2,438.9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675.11	13,355.48	319.6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453.87	9,453.87	
30101	基本工资	1,215.33	1,215.33	
30102	津贴补贴	3,194.75	3,194.75	
30103	奖金	2,147.32	2,147.3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2.64	352.6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9.79	179.7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9.26	129.2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14	17.14	
30113	住房公积金	677.02	677.02	
30114	医疗费	103.61	103.6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37.00	1,437.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9.03		319.03
30201	办公费	50.87		50.87
30202	印刷费	5.67		5.67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13		0.13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1.52		1.52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60.72		60.7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6.96		6.96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12.75		12.75
30216	培训费	12.21		12.21
30217	公务接待费	9.44		9.44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0.09		0.09
30227	委托业务费	0.41		0.41
30228	工会经费	49.80		49.80
30229	福利费	19.58		19.5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19		10.1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8.69		78.6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01.61	3,901.61	
30301	离休费	171.03	171.03	
30302	退休费	1,778.84	1,778.84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20	303.20	
30305	生活补助	1,640.78	1,640.78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6	7.7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0.60		0.6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60		0.6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261.73	13,675.11	1,586.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94.40	4,734.83	59.5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409.61	1,409.61	
2080101	行政运行	1,409.61	1,409.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59.83	1,759.8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55.26	1,255.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4.40	334.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0.18	170.18	
20806	企业改革补助	1,479.34	1,479.34	
2080699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1,479.34	1,479.34	
20807	就业补助	59.57		59.57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59.57		59.57
20808	抚恤	86.05	86.05	
2080801	死亡抚恤	86.05	86.05	
213	农林水支出	7,355.41	5,828.35	1,527.05
21301	农业农村	7,312.11	5,828.35	1,483.76
2130101	行政运行	5,828.35	5,828.35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99.16		1,199.16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0.97		20.97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09.00		109.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60.91		60.91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93.73		93.73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3.30		43.3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3.30		43.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11.92	3,111.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11.92	3,111.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2.98	672.98	
2210202	提租补贴	2,438.94	2,438.9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675.11	13,355.48	319.6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453.87	9,453.87	
30101	基本工资	1,215.33	1,215.33	
30102	津贴补贴	3,194.75	3,194.75	
30103	奖金	2,147.32	2,147.3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2.64	352.6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9.79	179.7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9.26	129.2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14	17.14	
30113	住房公积金	677.02	677.02	
30114	医疗费	103.61	103.6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37.00	1,437.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9.03		319.03
30201	办公费	50.87		50.87
30202	印刷费	5.67		5.67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13		0.13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1.52		1.52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60.72		60.7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6.96		6.96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12.75		12.75
30216	培训费	12.21		12.21

30217	公务接待费	9.44		9.44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0.09		0.09
30227	委托业务费	0.41		0.41
30228	工会经费	49.80		49.80
30229	福利费	19.58		19.5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19		10.1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8.69		78.6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01.61	3,901.61	
30301	离休费	171.03	171.03	
30302	退休费	1,778.84	1,778.84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20	303.20	
30305	生活补助	1,640.78	1,640.78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6	7.7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0.60		0.6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60		0.6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9.63	0.00	10.19	0.00	10.19	9.44	13.59	32.47	19.63	0.00	10.19	0.00	10.19	9.44	32.47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3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8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179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74	参加会议人次(人)	648
组织培训次数(个)	36	参加培训人次(人)	1,58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19.6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9.03
30201	办公费	50.87
30202	印刷费	5.67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13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1.52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60.7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6.96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12.75
30216	培训费	12.21
30217	公务接待费	9.44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0.09
30227	委托业务费	0.41
30228	工会经费	49.80
30229	福利费	19.5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1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8.6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0.6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6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428.28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78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22.50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54,569.4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52.28 万元，减少 0.64%。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54,569.4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5,520.6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89.98 万元，增长 8.3%，变动原因：政策性增人增资及年中省市下达相关农业专项资金等。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39,048.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42.27 万元，减少 3.8%，变动原因：本年跨年实施支付的项目较上年减少。

（二）支出决算总计 54,569.44 万元。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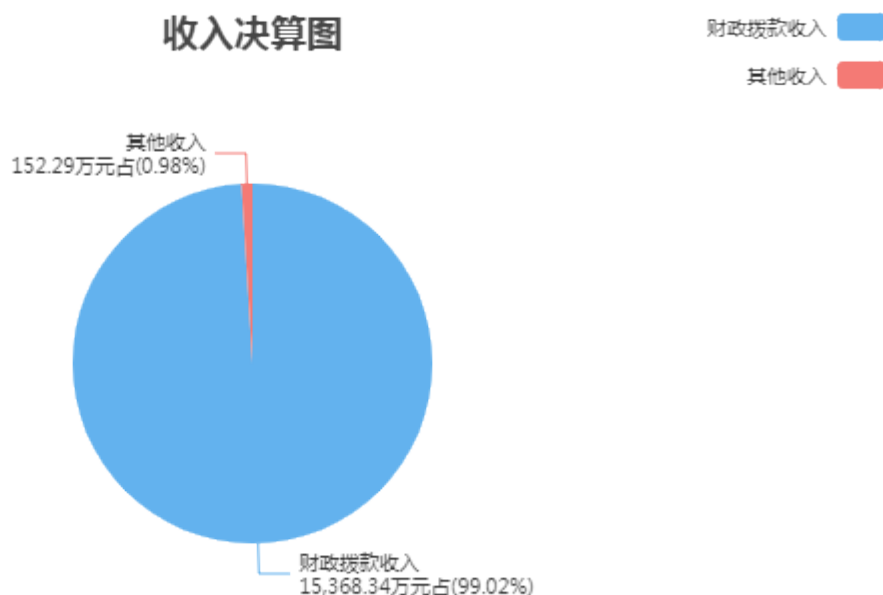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5,261.7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11.19 万元，减少 3.85%，变动原因：落实市财政“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用经费等。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39,307.7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与上年相比，增加 258.9 万元，增长 0.66%，变动原因：省级资金下达本级未使用完毕结转下年及金陵惠农贷不良款回款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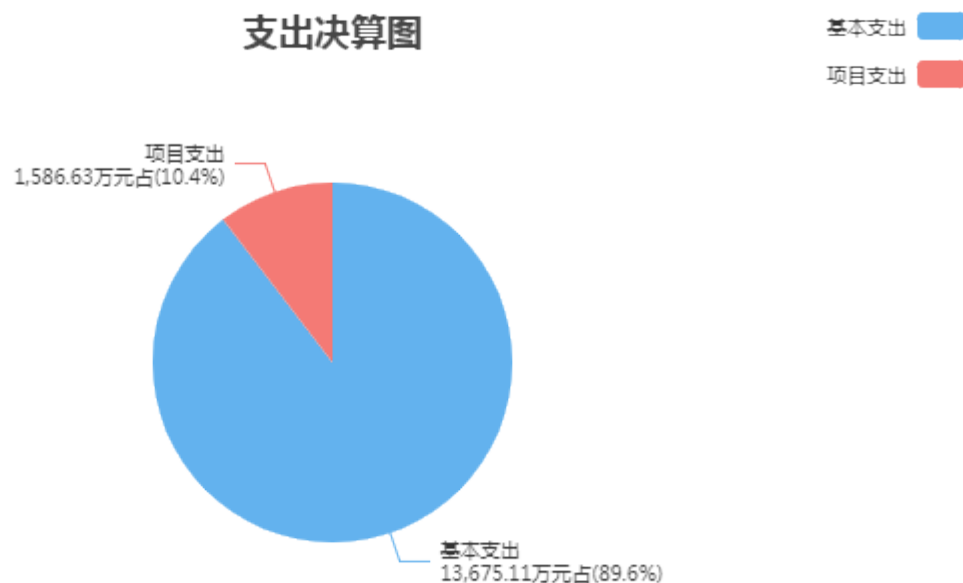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5,520.6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368.34 万元，占 99.0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52.29 万元，占 0.9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5,261.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675.11 万元，占 89.6%；项目支出 1,586.63 万元，占 10.4%；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54,267.7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56.83 万元，减少 0.65%，变动原因：落实市财政“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用经费等。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5,261.7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0,259.39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48.76%。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409.61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市财政追加安排奶业集团事改企人员补助经费。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565.77 万元，支出决算 1,255.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1.8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行政离退休人员增加及政策性支出增加等。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358.97 万元，支出决算 33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1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在职人员变动，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79.6 万元，支出决算 170.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7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在职人员变动，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减少。

5. 企业改革补助（款）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479.34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市财政追加安排奶业集团事改企人员补助经费。

6. 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59.57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

算完成比率)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 年中市财政追加安排农民创业创新补助专项经费。

7. 抚恤(款) 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 0 万元, 支出决算 86.05 万元, (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 无法计算完成比率)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 年中市财政追加去世离退休人员丧葬、抚恤金等费用。

(二) 农林水支出(类)

1. 农业农村(款) 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4,412.7 万元, 支出决算 5,828.35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32.0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 政策性增人增资。

2. 农业农村(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1,630.43 万元, 支出决算 1,199.16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73.5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 受疫情等因素影响, 部分项目暂缓或取消实施。

3. 农业农村(款)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年初预算 0 万元, 支出决算 20.97 万元, (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 无法计算完成比率)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 年中省级下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专项资金。

4. 农业农村(款) 农业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 0 万元, 支出决算 109 万元, (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 无法计算完成比率)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 年中省级下达农业生产发展专项资金。

5. 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60.91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省级下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专项资金。

6. 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93.73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省级下达相关农业农村专项资金。

7. 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43.3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省级下达相关农业农村专项资金。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672.98 万元，支出决算 672.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2,438.94 万元，支出决算 2,438.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3,675.1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3,355.4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19.6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5,261.7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18.05 万元，减少 2.04%，变动原因：落实市财政“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用经费等。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3,675.1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3,355.4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19.6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

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19.6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6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7 万元，变动原因：落实市财政“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三公”经费等。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0.19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1.91%；公务接待费支出 9.44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48.09%。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10.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1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

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0.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1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0.1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9.4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4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9.4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4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9.44 万元，接待 18 批次，1179 人次，开支内容：接待外省市农业部门学习参观、考察调研等行政接待以及本市区县来人办事随行人员就餐费用等；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 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13.5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5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

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3.5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5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2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74 个，参加会议 648 人次，开支内容：召开省、市政府有关农业方面的大型会议和活动、业务现场推进会等。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32.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2.4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32.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2.4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2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36 个，组织培训 1583 人次，开支内容：农业系统人才素质提升、业务工作能力培训、农民职业培训等。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45.39 万元，减少 100%，变动原因：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事项。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319.6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19.6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14.07 万元，减少 40.11%，变动原因：落实市财政“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机关运行经费等。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28.2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7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22.5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5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度，本单位共 1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6,950 万元；本单位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单位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57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我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03,822.43 万元；本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17,423.73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

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企业改革补助(款)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财政用于企业改革发展方面的补助。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按规定确定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二十六、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八、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反映用于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农业新品种、新机具、新技术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及服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方面的技术试验示范支出。

二十九、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反映用于耕地地力保护、适度规模经营、农机购置补

贴、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发展、畜牧水产发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等方面支出。

三十、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反映用于耕地质量保护、草原草场利用，渔业水域资源环境保护，农业品种改良提升，以及农业生物资源调查收集、鉴定评价、保存利用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反映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